

隆尧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

千户营乡狮子圪塔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隆尧县哲风130MW风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位于你村村东北的土地（东至狮子圪塔村地，西至狮子圪塔村地，南至狮子圪塔村地、北至狮子圪塔村地），面积约0.1323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邢台市行政审批局《关于邢台哲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隆尧县哲风130MW风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邢批投资〔2026〕11号），用于隆尧县哲风130MW风电项目建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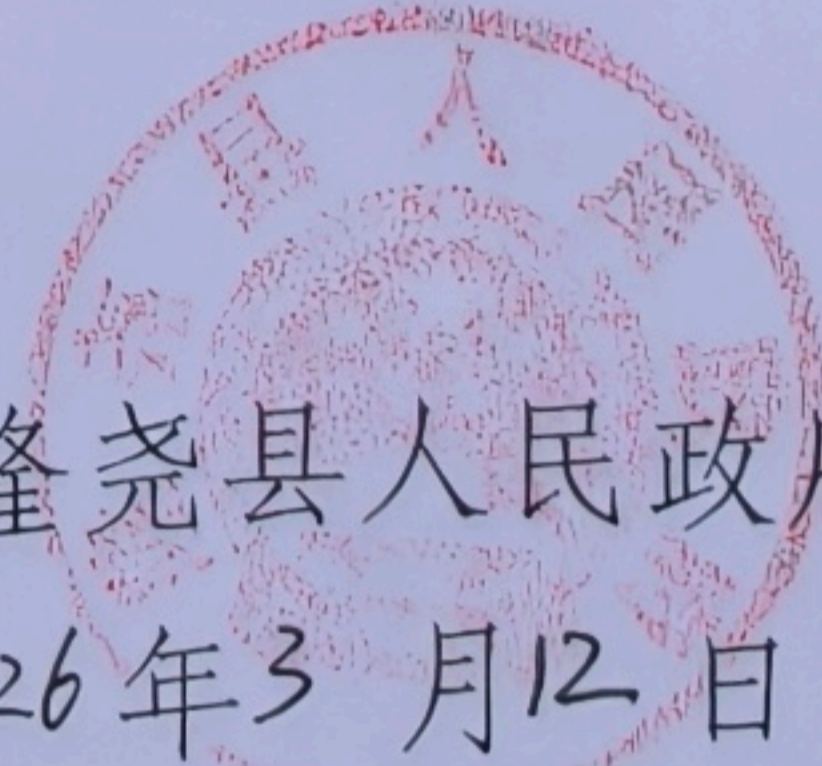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6年3月30日开始，由千户营乡人民政府组织开展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6年3月12日至2026年3月27日。本公告可在隆尧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www.longyao.gov.cn>。

特此告知。


隆尧县人民政府
2026年3月12日